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工〔2021〕91号

湛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省商务厅经管 2022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湛江市商务局，廉江市财政局、遂溪县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均衡预算执行进度，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省商务厅经管2022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21〕121号），现提前下达省商务厅经管2022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具体项目、金额和列支出科目见附件1）。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财政部门应将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全额编入本级预算，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请市商务局抓紧将资金分配安排到有关县（市、区）和具体项目，让财

财政资金尽早发挥效益。此项资金待 2022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此项资金用于支持促进外贸发展、利用外资奖励、口岸建设、发展内贸促消费等政策任务。请严格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商务厅经管促进经济发展专项(外贸发展及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粤财工〔2020〕97号)和省商务厅下达的任务清单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附件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此外,请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制定项目明细绩效目标,于60日内报送财政部门 and 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备案。

- 附件: 1.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提前下达分配情况表
2.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22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提前下达分配情况表

单位：元

部门/县(市)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103,860,000.00	
湛江市商务局	湛江市促进外贸发展项目	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290,000.00	
湛江市商务局	湛江市发展内贸促进消费	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150,000.00	
湛江市商务局	湛江市口岸建设	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00,000.00	
湛江市商务局	湛江市外经贸运行监测分析项目	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0,000.00	
湛江市商务局	湛江市利用外资奖励项目	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6,000,000.00	
廉江市	2020年国家级电商进农村非典型激励县配套支持	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00.00	
遂溪县	2020年国家级电商进农村典型激励县	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000.00	

附件2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			
项目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商务厅		用款单位	广东省商务厅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2年	到期年度	2024年
预算金额	总金额	247800万元	当年度金额	82600万元
项目概述	<p>一是对以一般贸易方式进口《广东省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中的技术和产品给予进口贴息支持，二是支持2022年开拓国际市场项目，对符合支持条件的企业在支持时间内参加境外国际展和经广东省商务厅比选并公布的“粤贸全球”线上展贸平台给予支持；对培育本地区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给予支持；对培育经商务厅认定的境外广东名优商品展销中心培育平台项目和商务部认定的国际营销服务公共平台给予支持；对获得国家级市场采购贸易试点的地市发展市场采购外贸新业态给予支持。三是支持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对自主向国家批准从事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并已缴纳保费（含保险公司垫付）的企业给予支持，四是开展广东省外贸运行监测系统建设工作，通过定期采集样本企业数据，动态掌握重点外贸企业生产经营状况，为科学研判当前及未来一段时间全省外贸运行走势提供参考，五是对企业开展国际中转集拼予以鼓励支持，对在广东自贸区内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保税监管场所开展出口中转集拼业务且贸易量达到相关条件的，按运输方式和贸易量进行分类扶持，六是支持创建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培育数字贸易重点企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提升数字化水平，七是支持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园区和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提升数字化水平，开展服务外包和数字贸易产业研究，搭建服务外包和数字贸易公共服务平台，帮助园区/基地内企业拓展海外市场等。八是通过支持重点展会企业和会展项目，建立完善会展标准体系等，推动一批重点展会向世界高端展会升级，培育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培育一批专业化、国际化会展企业，构建会展经济生态，九是支持新设立的综合保税区加快基础和监管设施建设、封关验收，建立完善信息化管理系统、智能化监管系统，信息化升级改造、优化监管流程，创建企业服务平台以及加强招商引资、宣传推介创建等，十是支持新设经济开发园区优化营商环境，做大做强开放型经济发展平台，建设智慧化园区，加强招商引资，改善投资环境，设立一站式服务平台，创建外资企业服务平台，搭建国际化招商平台，举办招商活动；加强园区宣传推介等。</p>			
阶段性绩效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第二季度	<p>一是组织不少于5场粤贸全球广东境外展览会；组织不低于100家广东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推动市场采购和外贸服务综合企业健康发展，积极引导企业用好用足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工具，进一步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支持企业数量。二是监测系统样本企业数量超3000家，样本企业上报率达94%以上，样本企业上报数据采用率达94%以上，三是新增1-2家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园区，新增数字贸易企业30家、服务外包企业40家，数字贸易规模达到150亿美元，服务外包规模达到30亿美元，四是厅认定的“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和各地级以上市根据本地培育企业实际需求认定支持的会展企业为基础，结合企业对当地经济贡献、税收、就业等情况，各地市初步确定龙头企业会展企业支持名单，支持会展企业提升经营实力、创新办展能力、提高新技术使用水平、扩大环保材料运用范围、提高展馆管理水平以及提升服务展会水平等内容，提升企业专业化、国际化的水平，推动会展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五是全省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总体发展趋稳，新设综合保税区通过验收正式运作。</p>		
	第三季度	<p>一是组织不少于5场粤贸全球广东境外展览会；组织不低于100家广东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推动市场采购和外贸服务综合企业健康发展，积极引导企业用好用足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工具，进一步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支持企业数量。二是监测系统样本企业数量超3000家，样本企业上报率达94%以上，样本企业上报数据采用率达94%以上，三是累计新增1-2家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园区、1-2家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累计新增数字贸易企业40家、服务外包企业80家，数字贸易规模达到350亿美元，服务外包规模达到80亿美元，四是厅认定的“广东省会展百强项目”和各地级以上市根据本地培育会展项目实际需求认定支持的会展项目为基础，结合会展项目及其主办单位对当地经济贡献、税收、就业等情况，各地市初步确定龙头企业会展项目支持名单，支持会展项目提升品牌影响力、国际化及绿色办展水平，稳定和提升展会规模，培育成长型、特色物产展会等内容，推动重点展会向世界高端展会升级，培育行业龙头企业，推动会展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五是全省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总体发展趋稳，跨境电商、保税维修、保税展示等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六是各事项资金拨付进度不低于序时进度。</p>		
阶段性绩效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第四季度	<p>一是组织不少于5场粤贸全球广东境外展览会；组织不低于100家广东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推动市场采购和外贸服务综合企业健康发展，积极引导企业用好用足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工具，进一步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支持企业数量。二是监测系统样本企业数量超3000家，样本企业上报率达94%以上，样本企业上报数据采用率达94%以上，三是累计新增1-2家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园区、1-2家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累计新增数字贸易企业50家、服务外包企业100家，数字贸易规模达到500亿美元，服务外包规模达到100亿美元，四是成立广东省会展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研究制定省会展业标准化建设路径及总体安排，制定1-2项具体标准，逐步推动广东省会展业标准化体系建设，五是全省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总体发展趋稳，跨境电商、保税维修、保税展示等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对全省外贸稳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六是各事项资金拨付进度不低于90%。</p>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p>组织实施贸易高质量发展十大工程，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预计2022年进出口贸易额同比增长率>1%，服务贸易额比上年增长。一是每年组织不少于20场粤贸全球广东境外展览会；每年组织不少于400家广东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推动市场采购和外贸服务综合企业健康发展，积极引导企业用好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工具，进一步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支持企业数量，加强对小微企业的服务支持，持续加强外贸企业出口风险保障。二是推动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和服务外包示范园区进一步壮大规模，2022年业务规模增长10%以上，培育数字贸易和服务外包重点企业，新增数字贸易企业50家，服务外包企业100家以上。三是2022年全省展览面积达2100万平方米以上，10万平方米以上展会数量达35个以上，制定省展览业数据统计等1-2项地方（企业）标准，组织会展服务平台建设可行性研究及前期工作。四是争取“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提升广东自贸试验区新型国际贸易发展水平，做大做强国际中转集拼业务，为贸易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p>		<p>组织实施贸易高质量发展十大工程，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预计2022年进出口贸易额同比增长率>1%，服务贸易额比上年增长。一是组织不少于20场粤贸全球广东境外展览会；组织不少于400家广东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推动市场采购和外贸服务综合企业健康发展。积极引导企业用好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工具，进一步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支持企业数量，加强对小微企业的服务支持，持续加强外贸企业出口风险保障。二是推动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和服务外包示范园区进一步壮大规模，2022年业务规模增长10%以上，培育数字贸易和服务外包重点企业，新增数字贸易企业50家，服务外包企业100家以上。三是2022年全省展览面积达2100万平方米以上，10万平方米以上展会数量达35个以上，制定省展览业数据统计等1-2项地方（企业）标准，组织会展服务平台建设可行性研究及前期工作。四是全省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贸易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跨境电商、保税维修、保税展示等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对全省外贸稳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进出口贸易额同比增长率（%）	与省政府工作报告一致	≥1%（以省政府工作报告为准）
			省本级	与省政府工作报告一致	≥1%（以省政府工作报告为准）
			进口贴息补贴企业数量（家）	每年>230	>230
			广州市	每年>70	>70
			珠海市	每年>30	>30
			汕头市	每年>10	>10
			河源市	每年>3	>3
			惠州市	每年>10	>10
			东莞市	每年>65	>65
			中山市	每年>5	>5
			佛山市	每年>22	>22
			清远市	每年>4	>4
			江门市	每年>7	>7
			汕尾市	每年>1	>1
			揭阳市	每年>1	>1
			茂名市	每年>1	>1
			阳江市	每年>1	>1
			信保服务支持企业数（家）	每年≥12000	≥12000
			广州市	每年>2356	>2356
			珠海市	每年>784	>784
			汕头市	每年>636	>636
			韶关市	每年>12	>12
			河源市	每年>60	>60
			梅州市	每年>157	>157
			惠州市	每年>948	>948
			汕尾市	每年>12	>12
			东莞市	每年>2746	>2746
			中山市	每年>827	>827
			江门市	每年>761	>761
		佛山市	每年>1743	>1743	
		阳江市	每年>157	>157	
		湛江市	每年>83	>83	
		茂名市	每年>79	>79	
		肇庆市	每年>68	>68	
		清远市	每年>24	>24	
		潮州市	每年>261	>261	
		揭阳市	每年>276	>276	
		云浮市	每年>12	>12	
		监测系统样本企业数量（家）	≥3000	≥3000	
		广州市	不少于450家	450家	
		深圳市	不少于650家	650家	
		珠海市	不少于120家	120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汕头市	不少于100家	100家
			佛山市	不少于380家	380家
			惠州市	不少于130家	130家
			东莞市	不少于430家	430家
			中山市	不少于220家	220家
			江门市	不少于210家	210家
			湛江市	不少于100家	100家
			肇庆市	不少于100家	100家
			清远市	不少于100家	100家
			揭阳市	不少于100家	100家
			上报信用保险服务支持全省外贸情况的报告(篇)	> 3	> 1
			省本级	> 3	> 1
			数字贸易业务规模(亿美元)	每年 > 500	> 500
			省本级	每年 > 500	> 500
			承接国际服务外包执行金额(亿美元)	每年 > 100	≥ 100
			广州市	> 64	> 64
			佛山市	> 15	> 15
			东莞市	> 10	> 10
			珠海市	> 10	> 10
			肇庆市	> 1	> 1
			新增数字贸易企业(家)	> 50	> 50
			广州市	> 20	> 20
			佛山市	> 10	> 10
			东莞市	> 10	> 10
			珠海市	> 10	> 10
			新增服务外包企业(家)	> 100	> 100
			广州市	> 30	> 30
			佛山市	> 20	> 20
			东莞市	> 20	> 20
			珠海市	> 20	> 20
			肇庆市	> 10	> 10
			展览总面积(万平方米)	每年 > 2100	每年 > 2100
			省本级	≧ 10	≧ 10
			广州市	≧ 950	≧ 950
			深圳市	≧ 550	≧ 550
			珠海市	≧ 20	≧ 20
			佛山市	≧ 200	≧ 200
			东莞市	≧ 300	≧ 300
			中山市	≧ 70	≧ 70
			10万平方米以上展会数量(个)	每年 ≧ 35	≧ 35
			省本级	≧ 1	≧ 1
			广州市	≧ 15	≧ 15
			深圳市	≧ 12	≧ 12
			珠海市	≧ 1	≧ 1
			佛山市	≧ 2	≧ 2
东莞市	≧ 4	≧ 4			
综合保税区园区引进企业项目数(个)	> 20	> 20			
梅州市	> 10	> 10			
湛江市	> 10	> 10			
经济开发区园区引进企业项目数(个)	> 50	> 50			
珠海市	> 10	>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湛江市	>10	>10
			肇庆市	>20	>20
			清远市	>10	>10
		质量指标	监测系统样本企业上报率（%）	>94	>94
			广州市	>94	>94
			深圳市	>94	>94
			珠海市	>94	>94
			汕头市	>94	>94
			佛山市	>94	>94
			惠州市	>94	>94
			东莞市	>94	>94
			中山市	>94	>94
			江门市	>94	>94
			湛江市	>94	>94
			肇庆市	>94	>94
			清远市	>94	>94
			揭阳市	>94	>94
			监测系统样本企业上报数据录用率（%）	>94	>94
			广州市	>94	>94
			深圳市	>94	>94
			珠海市	>94	>94
			汕头市	>94	>94
			佛山市	>94	>94
			惠州市	>94	>94
			东莞市	>94	>94
			中山市	>94	>94
			江门市	>94	>94
			湛江市	>94	>94
			肇庆市	>94	>94
			清远市	>94	>94
			揭阳市	>94	>94
			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进口规模（亿元）	不低于1150	1150
			省本级	不低于1150	1150
		以一般贸易方式进口《广东省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内先进技术设备模具同类产品总额（亿元）	每年>1800	>1800	
		省本级	每年>1800	>18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各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广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珠海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汕头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韶关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河源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梅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惠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汕尾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东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中山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江门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佛山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阳江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湛江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茂名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肇庆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清远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潮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揭阳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云浮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长率(%)
	广州市	>0			>0
	珠海市	>0			>0
	汕头市	>0			>0
	韶关市	>0			>0
	河源市	>0			>0
	梅州市	>0			>0
	惠州市	>0			>0
	汕尾市	>0			>0
	东莞市	>0			>0
	中山市	>0			>0
	江门市	>0			>0
	佛山市	>0			>0
	阳江市	>0			>0
	湛江市	>0			>0
	茂名市	>0			>0
	肇庆市	>0			>0
	清远市	>0			>0
	潮州市	>0			>0
	揭阳市	>0			>0
	云浮市	>0			>0
	短期险承保规模增长率(%)	>0			>0
	省本级	>0	>0		
数字贸易年均增速(%)		8			
省本级		8			
数字贸易规模增长率(%)	>10	>10			
省本级	>10	>10			
服务外包规模增长率(%)	>10	>10			
广州市	>8	>8			
佛山市	>10	>10			
东莞市	>10	>10			
珠海市	>10	>10			
肇庆市	>15	>15			
展览总面积增长率(%)	>9	>9			
省本级	>9	>9			
10万平方米以上展会数量增长	较上年度增加2个	较上年度增加2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省本级	较上年度增加2个	较上年度增加2个
		市场采购贸易出口额(亿元)		3500
		省本级		3500
		国际中转集拼发展项目实际出口金额(亿美元)	每年>10	>10
		省本级	每年>10	>10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进出口额(亿元)		4850
		省本级		4850
		综合保税区园区进出口总额(亿元)	>16	>16
		梅州市	>8	>8
		湛江市	>8	>8
		经济开发区园区实际利用外资(万元)	>0	>0
		珠海市	>0	>0
		湛江市	>0	>0
		肇庆市	>0	>0
		清远市	>0	>0
		获支持的企业满意度(%)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州市	>90
	珠海市		>90	>90
	汕头市		>90	>90
	韶关市		>90	>90
	河源市		>90	>90
	梅州市		>90	>90
	惠州市		>90	>90
	汕尾市		>90	>90
	东莞市		>90	>90
	中山市		>90	>90
	江门市		>90	>90
	佛山市		>90	>90
	阳江市		>90	>90
	湛江市		>90	>90
	茂名市		>90	>90
	肇庆市		>90	>90
	清远市		>90	>90
	潮州市		>90	>90
揭阳市	>90		>90	
云浮市	>90		>90	
综合保税区园区企业对园区环境的整体满意度(%)	>80		>80	
梅州市	>80		>80	
湛江市	>80		>80	
经济开发区园区企业对园区环境的整体满意度(%)	>80	>80		
珠海市	>80	>80		
湛江市	>80	>80		
肇庆市	>80	>80		
清远市	>80	>80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利用外资奖励			
项目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商务厅	用款单位	广东省商务厅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4
预算金额		总金额	310000万元	当年度金额	80000万元
项目概述		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修订版）的通知》（粤府〔2018〕78号），通过对外资项目给予资金支持，促进我省实际利用外资实现增长、利用外资工作健康发展，推动我省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			
阶段性绩效信息（项目实施计划）		第二季度	资金拨付进度达50%。		
		第三季度	资金拨付进度达80%。		
		第四季度	资金拨付进度达1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通过对外资奖励项目的支持，力促我省实际使用外资实现增长，促进我省利用外资工作健康发展，推动我省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		通过对外资奖励项目的支持，提高利用外资质量和水平，优化全球产能布局和资源配置，力促我省实际使用外资实现增长，促进我省利用外资工作健康发展，推动我省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外资新设项目数量（家）	≥ 32	≥ 15
			广州市	≥ 10	≥ 4
			深圳市	≥ 6	≥ 6
			珠海市	≥ 1	
			汕头市	≥ 1	
			佛山市	≥ 3	
			韶关市	≥ 1	
			惠州市	≥ 3	≥ 1
			东莞市（今年）	≥ 1	≥ 1
			江门市	≥ 3	≥ 1
			阳江市	≥ 2	≥ 1
			湛江市	≥ 1	≥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外资增资项目数量(家)	≥72	≥17
			广州市	≥22	≥5
			深圳市	≥21	≥8
			珠海市	≥3	≥1
			佛山市	≥3	
			韶关市	≥1	
			惠州市	≥6	
			东莞市	≥4	
			汕尾市	≥1	
			中山市	≥4	≥1
			江门市	≥3	
			阳江市(今年)	≥1	≥1
			肇庆市	≥1	
			茂名市	≥1	
		潮州市	≥1	≥1	
		质量指标	获奖励企业外资减资或转内资情况发生率(%)	0	0
			广州市	0	0
			深圳市	0	0
			珠海市	0	0
			惠州市	0	0
			东莞市	0	0
			中山市	0	0
			江门市	0	0
			阳江市	0	0
			湛江市	0	0
		潮州市	0	0	
		时效指标	当年利用外资奖励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广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深圳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珠海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惠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东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中山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江门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阳江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湛江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潮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撬动实际使用外资金额(亿美元)	≥前五年平均水平	≥45				
			广州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17				
			深圳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18				
			珠海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1				
			惠州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5				
			东莞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0.3				
			中山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1.2				
			江门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0.3				
			阳江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0.4				
			湛江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潮州市	≥前五年平均水平	≥0.5			
				实际使用外资同比增长率(%)	≥0.1	≥0.1			
				广州市	≥0.1	≥0.1			
				深圳市	≥0.1	≥0.1			
				珠海市	≥0.1	≥0.1			
				惠州市	≥0.1	≥0.1			
				东莞市	≥0.1	≥0.1			
				中山市	≥0.1	≥0.1			
				江门市	≥0.1	≥0.1			
				阳江市	≥0.1	≥0.1			
				湛江市	≥0.1	≥0.1			
				潮州市	≥0.1	≥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励企业对利用外资奖励政策的满意度(%)	≥85	≥85
							广州市	≥85	≥85
							深圳市	≥85	≥85
							珠海市	≥85	≥85
惠州市	≥85	≥85							
东莞市	≥85	≥85							
中山市	≥85	≥85							
江门市	≥85	≥85							
阳江市	≥85	≥85							
湛江市	≥85	≥85							
潮州市	≥85	≥85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口岸建设					
项目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商务厅		用款单位 广东省商务厅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4			
预算金额		总金额 39900万元		当年度金额 13300万元			
项目概述		<p>资金支持我省口岸查验监管配套设施建设和改善项目，支持口岸通关模式创新及通关便利化改革项目，支持省口岸办落实国家和省政府部署的专项工作项目。其中，</p> <p>1. 对纳入国家和省口岸发展建设规划项目，特别是粤东西北地区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p> <p>2. 对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口岸通关模式创新及通关便利化改革项目予以重点支持；</p> <p>3. 对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十大工程”通关便利化改革工程相关项目予以重点支持；</p> <p>4. 对省口岸办落实国家和省政府部署的专项工作项目予以重点支持。</p>					
阶段性绩效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第二季度		资金支出进度完成50%			
		第三季度		资金支出进度完成80%			
		第四季度		资金支出进度完成100%			
总体 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支持不少于60项口岸建设项目，推进完善全省特别是粤东西北地区口岸查验配套设施建设，促进口岸提效降费，推动口岸通关模式创新、通关便利化改革和信息化建设，提升我省口岸通关能力和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为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提供口岸通关服务保障。			支持不少于20项口岸建设项目，推进完善全省特别是粤东西北地区口岸查验配套设施建设，促进口岸通关模式创新、通关便利化改革和信息化建设，提升我省口岸通关能力和贸易便利化水平，为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提供口岸通关服务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口岸建设项目数（项）		> 60	> 20
				省级		> 9	> 3
				广州		≥ 9	≥ 3
				深圳		≥ 9	≥ 3
				珠海		≥ 6	≥ 2
				佛山		≥ 3	≥ 1
				江门		≥ 3	≥ 1
				东莞		≥ 3	≥ 1
				中山		≥ 3	≥ 1
				汕头		≥ 3	≥ 1
				湛江		≥ 6	≥ 2
				肇庆		≥ 3	≥ 1
茂名		≥ 3	≥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单一窗口”标准版主要业务应用率(%)	100	100
			省本级	100	100
			口岸建设完成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省本级	100	100
			广州	100	100
			深圳	100	100
			珠海	100	100
			佛山	100	100
			江门	100	100
			东莞	100	100
			中山	100	100
			汕头	100	100
			湛江	100	100
			肇庆	100	100
			茂名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省级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广州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深圳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珠海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佛山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江门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东莞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中山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汕头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湛江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肇庆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省级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广州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深圳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珠海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佛山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江门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东莞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中山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汕头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湛江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肇庆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茂名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进出口集装箱数量同比增长率(%)		≥0	≥0
			省级		≥0	≥0
			广州		≥0	≥0
			深圳		≥0	≥0
			珠海		≥0	≥0
			佛山		≥0	≥0
			江门		≥0	≥0
			东莞		≥0	≥0
			中山		≥0	≥0
			汕头		≥0	≥0
			湛江		≥0	≥0
			肇庆		≥0	≥0
			茂名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我省口岸通关能力和贸易便利化水平提升(是/否)		是
		省级			是	是
		广州			是	是
		深圳			是	是
		珠海			是	是
		佛山			是	是
		江门			是	是
		东莞			是	是
		中山			是	是
		汕头			是	是
		湛江			是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入境人员对通关模式的满意度(%)		≥80	≥80
			省级		≥80	≥80
			广州		≥80	≥80
			深圳		≥80	≥80
珠海			≥80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佛山	≥ 80	≥ 80
			江门	≥ 80	≥ 80
			东莞	≥ 80	≥ 80
			中山	≥ 80	≥ 80
			汕头	≥ 80	≥ 80
			湛江	≥ 80	≥ 80
			肇庆	≥ 80	≥ 80
			茂名	≥ 80	≥ 80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发展内贸促消费			
项目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商务厅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4
预算金额		总金额	67500万元	当年度金额	22500万元
项目概述		<p>一是实施“粤贸全国”，围绕省委省政府构建新发展格局和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总体工作要求，深入推进“粤贸全国”，支持广东企业开拓国内市场，落实对口支援、对口合作和东西部协作工作任务。二是加快发展示范县农村电商，提升农村流通设施和服务水平，促进增收就业、产销对接、便民消费等。三是实施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消费枢纽工程，围绕省委省政府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和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总体工作要求，立足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布局建设一批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推动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示范步行街（商圈），多措并举全面促进消费，推动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四是对全省认定的10家左右粤菜美食街（城）每家给予100万元建设支持，用于提升美食街（城）餐饮管理服务水平和品牌知名度等。</p>			
阶段性绩效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第二季度	按计划开展相关活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消费枢纽工程资金支出50%。对美食街（城）外观开展适当改造，进一步统一风格；完善美食街（城）内相关设施设备。		
		第三季度	按计划开展相关活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消费枢纽工程资金支出70%。美食街（城）外观改造基本完成；不断优化餐饮单位内部管理、运营；不断提高美食街（城）在当地影响力。		
		第四季度	按计划推进相关工作。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消费枢纽工程资金支出100%。美食街（城）知名度进一步提升，美食街（城）内餐饮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全省餐饮消费保持全国前列。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度项目请填写）		当年度目标	
		<p>围绕省委省政府构建新发展格局和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总体工作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商务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粤贸全国”，落实对口支援、对口合作和东西部协作工作任务。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拓展国内经济纵深，预计2022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达到5%。支持广东企业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深化对内经济联系，进一步提高广东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广东产品的美誉度，为新的发展阶段广东打造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提供高质量贸易方面的有力支撑。示范县农村网络零售额、农产品网络零售额整体增速高于全国农村平均水平。示范县农村电商加快发展，提升农村流通设施和服务水平，促进增收就业、产销对接、便民消费等成效较为明显。美食街（城）知名度进一步提升，美食街（城）内餐饮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全省餐饮消费保持全国前列。</p>		<p>如“落实对口支援、对口合作和东西部协作工作任务；深入推进“粤贸全国”，组织企业参加国内线上线下重点经贸活动100场，带动1万家次企业参与推广营销、开拓国内市场、促进国内大循环的工作当中，进一步打造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示范县农村网络零售额、农产品网络零售额整体增速高于全国农村平均水平。示范县农村电商加快发展，提升农村流通设施和服务水平，促进增收就业、产销对接、便民消费等成效较为明显。2022年，重点消费品销售额预计将稳步提升，商贸流通重点企业销售规模扩大，示范步行街（商圈）商业更加繁华、文化更加浓厚、环境更加优美、管理更加规范、特色更加鲜明，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消费集聚度、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促进消费扩容提质，预计2022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达到5%。美食街（城）知名度进一步提升，美食街（城）内餐饮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全省餐饮消费保持全国前列。</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组织推动广东企业参与的“粤贸全国”线上线下重点经贸活动数（场次）	≥ 300场	≥ 100场
			省本级	≥ 300场	≥ 100场
			组织企业参展家次	每年 ≥ 10000	≥ 10000
			省本级	每年 ≥ 10000	≥ 10000
			农村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速	≥ 5%	≥ 5%
			汕头市	≥ 5%	≥ 5%
韶关市	≥ 5%	≥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州市	≥5%	≥5%
			汕尾市	≥5%	≥5%
			湛江市	≥5%	≥5%
			茂名市	≥5%	≥5%
			肇庆市	≥5%	≥5%
			清远市	≥5%	≥5%
			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速	≥10%	≥10%
			汕头市	≥10%	≥10%
			韶关市	≥10%	≥10%
			惠州市	≥10%	≥10%
			汕尾市	≥10%	≥10%
			湛江市	≥10%	≥10%
			茂名市	≥10%	≥10%
			肇庆市	≥10%	≥10%
			清远市	≥10%	≥10%
			围绕本地特色农产品形成的电商供应链条数	≥1条	≥1条
			汕头市	≥1条	≥1条
			韶关市	≥1条	≥1条
			惠州市	≥1条	≥1条
			汕尾市	≥1条	≥1条
			湛江市	≥1条	≥1条
			茂名市	≥1条	≥1条
			肇庆市	≥1条	≥1条
			清远市	≥1条	≥1条
			国家级或省级示范步行街（商圈）数量	≥15	≥15
			广州市	≥3	≥3
			深圳市	≥1	≥1
			珠海市	≥2	≥2
			佛山市	≥2	≥2
			韶关市	≥1	≥1
			惠州市	≥1	≥1
			东莞市	≥1	≥1
			江门市	≥1	≥1
			阳江市	≥1	≥1
			肇庆市	≥1	≥1
			潮州市	≥1	≥1
			美食街年营业额（万元）	珠三角地区单个美食街（城）≥11000；粤东西北地区单个美食街（城）≥5500	珠三角地区单个美食街（城）≥11000；粤东西北地区单个美食街（城）≥5500
			汕头市	单个美食街（城）≥5500	单个美食街（城）≥5500
			河源市	单个美食街（城）≥5500	单个美食街（城）≥5500
			惠州市	单个美食街（城）≥11000	单个美食街（城）≥11000
			佛山市	单个美食街（城）≥11000	单个美食街（城）≥11000
			阳江市	单个美食街（城）≥5500	单个美食街（城）≥5500
			湛江市	单个美食街（城）≥5500	单个美食街（城）≥5500
			餐饮从业人员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汕头市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河源市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州市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佛山市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阳江市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湛江市	单个美食街（城）≥900	单个美食街（城）≥900	
		质量指标	农村网络零售额、农产品网络零售额整体增速高于全国农村平均水平		≥1%	≥1%
			汕头市		≥1%	≥1%
			韶关市		≥1%	≥1%
			惠州市		≥1%	≥1%
			汕尾市		≥1%	≥1%
			湛江市		≥1%	≥1%
			茂名市		≥1%	≥1%
			肇庆市		≥1%	≥1%
			清远市		≥1%	≥1%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有效性		不超预算
		省本级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广州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深圳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珠海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汕头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佛山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韶关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河源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梅州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惠州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汕尾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东莞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中山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江门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阳江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湛江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茂名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肇庆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清远市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消费枢纽建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广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深圳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珠海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汕头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佛山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韶关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梅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惠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汕尾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东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中山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江门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阳江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湛江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茂名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肇庆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清远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潮州市			2024年12月底前	2022年12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项目对示范县行政村的服务总体覆盖率	> 50%	> 50%
			汕头市	> 50%	> 50%
			韶关市	> 50%	> 50%
			惠州市	> 50%	> 50%
			汕尾市	> 50%	> 50%
			湛江市	> 50%	> 50%
			茂名市	> 50%	> 50%
			肇庆市	> 50%	> 50%
			清远市	> 50%	> 5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 0	> 0
			广州市	> 0	> 0
			深圳市	> 0	> 0
			珠海市	> 0	> 0
			佛山市	> 0	> 0
			韶关市	> 0	> 0
			惠州市	> 0	> 0
			东莞市	> 0	> 0
			江门市	> 0	> 0
			阳江市	> 0	> 0
			湛江市	> 0	> 0
			肇庆市	> 0	> 0
			潮州市	> 0	> 0
			美食街年营业额增长率(%)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汕头市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河源市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惠州市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佛山市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阳江市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湛江市	单个美食街(城) > 10	单个美食街(城) >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参与“粤贸全国”重点经贸活动的广东企业数(家次)	> 30000	> 10000
			省本级	> 30000	> 10000
			培训转化率(创业就业业务工人数/参训人数)	> 1%	> 1%
			汕头市	> 1%	> 1%
			韶关市	> 1%	> 1%
			惠州市	> 1%	> 1%
			汕尾市	> 1%	> 1%
			湛江市	> 1%	> 1%
			茂名市	> 1%	> 1%
			肇庆市	> 1%	> 1%
			清远市	> 1%	> 1%
			促进农民增收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汕头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韶关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惠州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汕尾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湛江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茂名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肇庆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清远市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省本级	> 90	> 90		
	广州市	> 90	> 90		
	深圳市	> 90	> 90		
	珠海市	> 90	> 90		
	佛山市	> 90	> 90		
	韶关市	> 90	> 90		
	惠州市	> 90	> 90		
	东莞市	> 90	>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江门市	≥90	≥90
			阳江市	≥90	≥90
			湛江市	≥90	≥90
			肇庆市	≥90	≥90
			潮州市	≥90	≥90
			服务对象对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满意度	≥80	≥80
			汕头市	≥80	≥80
			韶关市	≥80	≥80
			惠州市	≥80	≥80
			汕尾市	≥80	≥80
			湛江市	≥80	≥80
			茂名市	≥80	≥80
			肇庆市	≥80	≥80
			清远市	≥80	≥8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校对：刁卓静